

## 德尔未来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作为德尔未来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现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本次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提名方式、聘任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2、经审阅拟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个人履历及相关资料，未发现其中有《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交易所的惩戒。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人数的二分之一。

3、基于上述意见，我们同意聘任汝继勇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同意聘任姚红鹏先生、张立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同意聘任吴惠芳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

（此页无正文，为《德尔未来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签名页）

独立董事签名：

张颂勋\_\_\_\_\_

盛绪芯\_\_\_\_\_

赵 彬